

# 省检察院领导来淮调研督导工作

# 市检察院举行服务民营经济学习调研会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齐修平

本报讯 日前,安徽省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张棉一行来淮调研督导工作,并在市人民检察院召开调研座谈会。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唐保银陪同调研。

座谈会上,在听取了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全市检察机关贯彻落实全省检察长会议精神、2020年重点工作、实施“351”工

程助推服务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等情况,及公益诉讼工作和相关涉黑案件办理情况的汇报后,张棉对我市检察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张棉指出,淮北检察工作进步很快,尤其在队伍建设、认罪认罚从宽、公益诉讼、涉黑案件办理等方面卓有成效,在2019年全省检察机关考核中位次大幅提升。淮北市人民检察院关于贯彻落实全省检察长会

议精神提出的“四个更加注重”工作思路,完全符合最高人民检察院和省人民检察院2020年工作要

求,体现了淮北市人民检察院的创新担当。就下一步工作开展,张棉强调,要加强队伍教育整顿,以张坚、赵正永案为镜鉴,结合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深入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积极推

进司法责任制改革,积极推行员额制,提高司法公信力。要提升刑事执行检察工

作,强化侦查意识,加强自侦案件办理,增强检察监督刚性。要研究推动重点工作,对标对表上级院新部署新要求,加大考评力度,进一步提升办案质量、强化工作质效。

市人民检察院部分领导班子成员、专职检委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座谈会。

会后,张棉一行赴杜集区人民法院实地督导涉黑案件办理情况。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宋世瑾

本报讯 近日,市人民检察院召开服务民营经济学习调研会。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唐保银参加会议并讲话,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刘继英主持会议。

会议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国务院、省委省政府有关文件以及最高检“11条”办案标准等,研讨了省院《全省检察机关实施“351”工程助推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工作方案》,并结合实际制定任务分解表,研究部署工作任务,层层传导压力,务求有

求有质量、有进度、见实效地完成“351”工程各项举措。就全市检察机关推进“351”工程,唐保银要求,要提高政治站位,更新司法理念,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切实贯彻落实好“351”工

程,在法律幅度、刑事政策尺度内,综合发挥打击、预防、监督、保护等检察职能,敢于担当作为,着力营造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法治环境,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和优质法律服务;强化办案意识,加大办案力度,严格执行高检院颁布的司法办案“11条”标准,对涉案民营企业负责人慎捕慎诉,确保“三个专项”工作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办出精品案件;明确责任分工,民营办对本院涉民营经济保护协调工作负责牵头抓总,办案部门建立涉民企案件“双审查”机制,案管部门在统一业务应用中准确标注涉民营经济案件,宣传部门加强宣传引导,部门之间密切配合,通力协作,形成工作合力,提升工作成效。

市人民检察院涉民营经济保护协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会

# 市检察院中心组组织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专题(扩大)学习研讨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郭政 摄影 通讯员 韩恒

本报讯 日前,市人民检察院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组织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专题(扩大)学习研讨,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领导干部教育管理监督的重要论述、《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等内容进行了深入学习,通报了新闻媒体报道的有关赵正永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并进行研讨。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唐保银在发言时强调,要充分认识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的重大意义,在赵正永、张坚、许伟、陈钦民、任勇及郭建军、殷坤洋、陈冬等典型案例中汲取教训、举一反三,切实提高站位,推深做实,着力提高警示教育实效。要聚焦目标要



求,着力强化警示教育政治性,突出“四联四增四不做”,落实“十查十做”,从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全面从严治党

的战略部署上深刻领会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的明确要求。要聚焦问题短板,着力提

高警示教育精准性,以此次警

示教育为契机,充分发扬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精神,克服错误倾向,勇于发现问题、正视问题、解决问题,坚决整治“两面人”

“宽松软”等突出问题。要聚焦重点环节,着力提升警示教育实效性,突出问题导向和效果导向,把问题找准,把根源挖深,把对策谋实,在做好规定动作的基础上结合实际做好自选动作,精准发力,推动警示教育落地落实、见行见效。要把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与推进检察工作相结合,统筹推进疫情防控、服务保障三大攻坚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各项工作,以实实在在的业绩检验警示教育成果。

市委政法委副书记朱士珍表示,通过参加学习研讨,看到了市检察院领导干部的良好精神面貌,干事团结、干净,希望全市检察机关严格落实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要求,以警示教育成果推动全市检察工作取得更大成绩。

中心组其他成员也分别结合自身工作,交流了学习体会。

# 文明实践凝聚抗疫力量 市检察院第三党支部举办道德讲堂



■通讯员 张乐乐 摄影 通讯员 韩恒

本报讯 近日,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党支部举办以“文明实践凝聚抗疫力量”为主题的道德讲堂活动。

活动伊始,全院干警静默哀悼一分钟,对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牺牲的烈士和同胞表达崇高的敬意和深切哀思。之后,一首《平凡天使》歌颂了那些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默默

付出的“普通人”。在观看《武汉回来了》战“疫”纪录片时,干警们被全国人民抗击疫情的一幕幕所感动;在学习抗疫英雄张静英雄事迹中,大家深刻领悟

了“愿以吾辈之青春守护这盛世中华”的英雄气概;第二检察部王菁还分享了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感悟。

在诵经典环节,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唐保银带领干警们学习了道德经《上善若水》的内容,勉励全院干警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水的智慧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激情洋溢为法律护航。通过本次道德讲堂,干警们深有感触。疫情防控中,市人民检察院全体干警在坚守岗位的同时,积极投身于抗疫一线,用自己的理想信念和实际行动描绘了抗疫中的一抹靓丽检察蓝。

# 我市一检察公益诉讼案件被省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

■通讯员 吕慧

本报讯 近日,省检察院通报了全省检察机关“守护绿色江淮美好家园”专项检察活动成果,发布8个相关典型案例。

其中,杜集区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办理的高大朋失火罪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并督促淮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杜集分局依法履行行政公益诉讼案被评为典型案例。

# 市检察院团支部荣获“安徽省五四红旗团支部”称号

■通讯员 徐枫

本报讯 在纪念五四运动101周年之际,市检察院团支部被共青团安徽省委授予基层团组织最高荣誉——安徽省五四红旗团支部,这也是市检察院团支部首次获得该项殊荣。

市检察院团支部负责人表示,将以此为契机再接再厉,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凝聚青年干警力量,续写新的篇章。

# 市检察院检察信息技术部获评“淮北青年五四奖章集体”

■通讯员 杨璐

本报讯 近日,市检察院检察信息技术部被共青团淮北市委、市青联授予第二届“淮北青年五四奖章集体”称号。

近年来,市检察院检察信息技术部率先在省内建成公益诉讼快速检测实验室和智慧公益诉讼线索平台,为我市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案件办理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 市检察院“以案示警”专题学习交流会召开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赵畅

本报讯 5月13日下午,市人民检察院“以案示警”专题学习交流会召开。院领导班子成员和全体检察干警参加会议。

市检察院七个党支部代表同志结合各自所学所思所悟,联系“三个以案”警示教育典型案例,联系工作职责,围绕突出“四联四增四不做”、落实“十查十做”、加强过硬检察队伍建设等方面内容,分别作交流发言,真正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

近八十高龄的退休老干部吴继孝代表第七党支部发言。他表示,此次活动意义重大,反面典型案例让人警醒。作为老党员,要在思想上进一步敬畏法纪党纪,充分认识到“反腐不歇脚”的必要性和反腐倡廉的极端重要性。今后将更加珍惜晚年

幸福生活,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高防腐拒变能力。同时,他希望年轻一代的党员干部能够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永葆共产党员清正廉洁的本色,做一名合格的共产党员。

会议指出,全市检察机关开展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一定要以案为鉴,充分认识识别问题的严重性,从反面典型案例中汲取教训,引以为戒。在政治上,要做到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做到对党忠诚,表里如一,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工作中,增强勇于担当的斗争精神,始终坚持“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在作风上,进一步树立正确的执法观、政绩观,牢记宗旨,执政为民,勤政廉洁,清白做人,干净做事,做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检察官。



# 新入额检察官举行宪法宣誓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吴东晨

本报讯 “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履行法定职责,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尽职守、廉洁奉公,接受人民监督,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

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努力奋斗!”5月14日,市检察院举行了新入额检察官宪法宣誓仪式,6名新入额检察官身着蓝色检察制服,佩戴金色闪耀检徽,集体面向神圣国旗,举起右手,庄严宣誓。

新入额检察官表示,将

以此为新起点,珍惜岗位,牢记誓言,践行承诺,砥砺前行,忠实履行检察官职责,用实际行动捍卫宪法和法律尊严,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做一名新时代无愧于党、无愧于祖国、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宪法法律的合格人民检察官。

■摄影 通讯员 韩恒

# 强谋划 重部署 再发力 全市检察机关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

■通讯员 陈碧晗

本报讯 日前,全市检察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以远程视频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强谋划、重部署、再发力,旨在推进我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

会议传达了高检院和省院相关文件精神和省院薛江武检察长在省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分析研判当前形势,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任务。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已进入关键之年,全市检察机关将以深挖整治“六个紧盯”为总抓手,以“工作力度不松、办案效率不减、办案质量不降、工作亮点不少”为总目标,对一季度前受理审查起诉的涉黑和重大涉

恶案件全部提起公诉,年底前对检察环节的涉黑恶案件基本清零。各院还将强化责任、积极作为,进一步在检察建议的发送上体现监督担当,在打“伞”破“网”的开展上履行监督职责,在“打财断血”的推进上

展示监督能力。此外,全市检察机关干警始终保持定力、集中精力,强化案件办理、着力深挖彻查、及时总结经验、切实提质增效,真正把手头的活干好、把自己的事做好,争取在收官之年交出令人满意的答卷。

# 市检察院与市中院会签

# 《关于开展民事执行监督、规范执行行为专项活动实施方案》

■通讯员 丁莹

本报讯 为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对人民法院民事执行活动的法律监督职能,进一步规范民事执行行为,切实解决民事执行活动中存在的问题,近日,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院会签《关于开展民事执行监督、规范执行行为专项活动实施方案》。

会签会上,市中级人民法院有关负责人就本次民事执行监督、规范执行行为专项活动明确表态,全市两级法院会加强与检察院之间的沟通,积

极配合检察院的监督工作,认真排查问题,扎实整改。通过本次专项活动进一步规范执行行为,多措并举解决民事执行难,全力促进案件的执结化解。

市人民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两级检察院将与两级法

院通力合作,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对人民法院民事执行活动的法律监督职能,按照专项活动方案制定的实施步骤,高质量完成此次专项活动,提升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自此,民事执行监督、规范

执行行为专项活动全面启动,市中院、市检察院及各县区法院、检察院认真按照《关于开展民事执行监督、规范执行行为专项活动实施方案》组织开展工作,支持和促进人民法院依法规范执行,保障司法公正权威,确保本次活动取得实效。